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达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选举李小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